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3304.2—2008
部分代替 GB/T 13304—1991

钢分类 第2部分：按主要质量等级和 主要性能或使用特性的分类

Steels classification—Part 2: Classification of
according to main quality classes and main
property or application characteristics

(ISO 4948-2:1981, MOD)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准
钢分类 第2部分：按主要质量等级和
主要性能或使用特性的分类

GB/T 13304.2—2008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1.25 字数 29 千字
2009年2月第一版 2009年2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155066·1-35449 定价 18.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2008-08-05 发布

2009-04-01 实施



GB/T 13304.2-200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本部分与 ISO 4948-2:1981 标准的技术性差异及其原因

表 B.1 给出了本部分与 ISO 4948-2:1981 标准技术性差异及其原因的一览表。

表 B.1 本部分与 ISO 4948-2:1981 标准的技术性差异及其原因

本标准的章条编号	技术性差异	原因
1	增加了低合金钢类	适应我国标准体系的实际需求
2	引用了采用国标标准的我国标准,并增加了部分我国标准和年代号,将引用标准以附录 A 的形式给出	以适应我国引用标准和标准编写的规定
4.1.1.2	根据我国实际情况,修改了“硫或磷含量最高值”、“断后伸长率”、“弯心直径最低值”的规定值	适应我国标准体系实际情况
5	ISO 4948-2:1981 标准无相应内容,此章是按我国标准增加	适应我国标准体系的实际需要
6.1.1.1	与 ISO 4948-2:1981 标准 5.2.1.1 相对应,但内容按我国实际情况重新编写	适应我国标准体系实际情况
6.1.1.2	ISO 4948-2:1981 标准 5.2.1.2 相对应,但内容按我国实际情况重新编写	适应我国标准的实际需要
6.1.2.1	ISO 4948-2:1981 标准无相应内容,此条是为了统一编写格式和我国标准实际情况增加	适应我国标准版式要求和实际情况需要
6.2.2	ISO 4948-2:1981 标准无相应内容,此条是为了统一编写格式和我国标准实际情况增加	适应我国标准版式要求和实际情况需要
表 1	与 ISO 4948-2:1981 标准表 1 相对应,但内容按我国实际情况重新编写	适应我国标准的实际需要
表 2	与 ISO 4948-2:1981 标准表 2 相对应,但内容按我国实际情况增加的	适应我国标准的实际需要
表 3	与 ISO 4948-2:1981 标准表 3 相对应,但内容按我国实际情况重新编写	适应我国标准的实际需要

前言

GB/T 13304《钢分类》分为如下 2 部分:

——第 1 部分:按化学成分分类;

——第 2 部分:按主要质量等级和主要性能或使用特性的分类。

本部分为 GB/T 13304《钢分类》的第 2 部分。

本部分修改采用 ISO 4948-2:1981《钢 分类 第 2 部分:非合金钢和合金钢按主要质量级别和主要性能或使用特性的分类》。

本部分根据 ISO 4948-2:1981 重新起草。为了方便比较,在资料性附录 B 中列出了本标准条款和 ISO 4948-2:1981 标准条款的对照一览表。

本部分代替 GB/T 13304—1991《钢分类》中的第二部分。

本部分与 GB/T 13304—1991 中的第二部分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将“规范性引用文件”中的标准作为附录 A(1991 年版第 2 章,本版附录 A);
——增加“术语及定义”(见第 3 章);
——钢分类按“概述”、“定义”和“举例”编写(1991 年版第 3、4、5 章,本版第 4、5、6 章);
——更新并补充了规范性引用文件(见第 2 章);
——更新、删除、增补了钢分类的举例(见表 1、表 2、表 3);
——删除了钢分类举例,改为引用表 1、表 2 和表 3(1991 年版 3.1.1.2、3.1.2.2、3.1.3.2、4.1.1.2、4.1.2.2、4.1.3.2、5.1.2.2);
——“普通质量非合金钢”和“普通质量低合金钢”定义中“硫或磷含量最高值”由大于 0.045% 调整为 0.040%(1991 年版 3.1.1.1c 和 4.1.1.1c),本版 4.1.1.2c) 和 5.1.1.2c);
——“特殊质量低合金钢”定义中增加了 f)~g) 要求(1991 年版 4.1.3.1,本版 5.1.3.2);
——“优质合金钢”定义中修改了 a)、c)、e) 规定,增加 g) 规定(1991 年版 5.1.3.2,本版 6.1.1.2);
——增加了“按主要性能及使用特性分类”的准则(见 4.2.1、5.2.1、6.2.1);
——增加了本部分与 ISO 4948-2:1981 标准的技术性差异及其原因(见附录 B)。

本部分附录 A 为规范性附录,附录 B 为资料性附录。

本部分由中国钢铁工业协会提出。

本部分由全国钢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部分起草单位:冶金工业信息标准研究院、首钢总公司。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栾燕、王丽萍、戴强、刘宝石。

本部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GB/T 13304—1991。

- GB/T 5313—1985 厚度方向性能钢板
 GB/T 5680—1998 高锰钢铸件
 GB/T 5953—1999 冷镦钢丝
 GB/T 6478—2001 冷镦和冷挤压用钢
 GB 6479—2000 高压化肥设备用无缝钢管
 GB 6653—2008 焊接气瓶用钢板和钢带
 GB/T 6983—2008 电磁纯铁
 GB/T 6967—1986 工程结构用中、高强度不锈钢铸件
 GB/T 7659—1987 焊接结构用碳素钢铸件
 GB/T 8163—2001 输送流体用无缝钢管
 GB/T 8492—2002 一般用途耐热钢和合金铸件
 GB 8601—1988 铁路用辗钢整体车轮
 GB 8602—1988 铁路用粗制轮箍
 GB/T 8731—2008 易切削钢
 GB/T 9943—2008 高速工具钢
 GB/T 9945—2001 热轧用球扁钢
 GB/T 9971—2004 原料纯铁
 GB/T 10560—2008 矿用高强度圆环链用钢
 GB/T 11264—1989 轻轨
 GB/T 11265—1989 轻轨用接头夹板
 GB/T 11352—1989 一般工程用铸造碳钢件
 GB/T 12230—2005 通用阀门 不锈钢铸件技术条件
 GB/T 14292—1993 碳素结构钢和低合金结构热轧条钢技术条件
 GB/T 14957—1994 熔化焊用钢丝
 GB/T 14986—2008 高饱和、磁温度补偿、耐蚀、铁铝、恒磁导率软磁合金
 GB/T 14991—1994 变形永磁钢
 GB/T 15712—2008 非调质机械结构钢
 GB/T 18669—2002 船用锚链圆钢
 GB/T 19189—2003 压力容器用调质高强度钢板
 GB/T 19879—2005 建筑结构用钢板
 GB/T 20933—2007 热轧 U型钢板桩
 GB/T 20564.1—2007 汽车用高强度冷连轧钢板及钢带 第1部分：烘烤硬化钢
 GB/T 20564.2—2006 汽车用高强度冷连轧钢板及钢带 第2部分：双相钢
 GB/T 20065—2006 预应力混凝土用螺纹钢筋
 GB/T 21237—2007 石油天然气输送管用宽厚钢板
 GJB 1494—1992 特殊用途易切削银亮钢丝规范
 YB/T 146—1998 预应力钢丝及钢绞线用热轧盘条
 YB/T 170.2—2000 制丝用非合金钢盘条 第2部分 一般用途盘条
 YB/T 4026—1991 网围栏用镀锌钢丝
 YB/T 4137—2005 低焊接裂纹敏感性高强度钢板
 YB/T 4151—2006 汽车车轮用热轧钢板和钢带
 YB/T 4155—2006 标准件用碳素钢热轧圆钢及盘条
 YB/T 4159—2007 热轧花纹钢板和钢带
 YB/T 4160—2007 预应力混凝土钢棒用热轧盘条
 YB/T 5035—1996 汽车半轴套管用无缝钢管

钢分类 第2部分：按主要质量等级和主要性能或使用特性的分类

1 范围

本部分规定了非合金钢、低合金钢和合金钢按主要质量等级和主要性能或使用特性分类的基本原则和要求。

本部分适用于按主要质量等级和主要性能或使用特性对非合金钢、低合金钢和合金钢进行分类。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 GB/T 13304 的本部分的引用而成为本部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部分，然而，鼓励根据本部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部分。

见附录 A。

3 术语及定义

GB/T 13304.1 确立的术语及定义适用于本部分。

4 非合金钢的主要分类

非合金钢的主要分类如下：

- a) 按钢的主要质量等级分类(见 4.1);
- b) 按钢的主要性能或使用特性分类(见 4.2)。

4.1 按主要质量等级分类

非合金钢按主要质量等级可分为：

- a) 普通质量非合金钢(见 4.1.1);
- b) 优质非合金钢(见 4.1.2);
- c) 特殊质量非合金钢(见 4.1.3)。

4.1.1 普通质量非合金钢

4.1.1.1 概述

普通质量非合金钢是指生产过程中不规定需要特别控制质量要求的钢。

4.1.1.2 定义

同时满足下列四种条件的钢为普通质量非合金钢。

- a) 钢为非合金化的(符合本标准第1部分对非合金钢的合金元素规定含量界限值的规定);

- b) 不规定热处理；

注：退火、正火、消除应力及软化处理不作为热处理对待。

- c) 如产品标准或技术条件中有规定，其特性值应符合下列条件：

1) 碳含量最高值 $\geq 0.10\%$;

2) 硫或磷含量最高值 $\geq 0.040\%$;

3) 氮含量最高值 $\geq 0.007\%$;